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》；

同意将公司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不超过 18 个月，同时变更公司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》。

董事长陈钦鹏、董事黄家兵、戴盛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，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7-071）刊登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<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（草案）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董事长陈钦鹏、董事黄家兵、戴盛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，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（草案）》全文及摘要详见2017年11月1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（草案）摘要》同时刊登于2017年11月15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公告号：2017-072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对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并修订《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（草案）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2017年11月30日14:30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国际创新中心A座34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2017-073）刊登于2017年11月15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董事会决议
- 2、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- 3、独立董事意见
- 4、其他相关文件

特此公告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